

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文件

苏社教指〔2023〕7号

关于开展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（2023年） 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社指中心、开放大学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江苏省“十四五”教育发展规划》的要求，进一步深化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内涵建设，高质量推进社区教育发展，全面推进社区教育课程建设工作，打造一批理念先进、特色鲜明、满意度高、示范性强的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精品课程，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拟组织开展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（2023年）立项建设工作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2023年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紧扣国家发展战略与社区教育、老年教育事业发展重点，突出围绕家庭教育、老年教育、乡村振兴、社区治理、终身学习、社区教育数字化等相关主题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 申报课程目标明确, 契合 2023 年申报重点; 内容一般包括①课程大纲(含课程分析、学习者分析、学习目标分析、课程内容及教学方法设计、课程评价设计等); ②教学视频(一般不少于 20 个单元, 每单元不超过 10 分钟)设计方案; ③教材或读本编写方案(视实际需要而定)。

(二) 申报课程应有较好的建设基础, 课程负责人熟悉社区教育工作, 有一定的社区教育教学经验、组织课程开发和课程设计能力, 教学团队包括负责人在内不少于 3 人。

(三) 课程建设要求具体参照《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管理办法》(见附件 1)、《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标准(试行)》(见附件 2)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(一) 各设区市社指中心(开放大学)会同教育主管部门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遴选, 择优向省社指中心推荐不超过 6 门课程。

(二) 省社指中心负责组织专家评审。

(三) 省社指中心根据专家评审意见, 研究确定立项建设课程名单, 通过“江苏学习在线”公示后发文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(一) 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申报表(加盖市教育局、单位公章)(见附件 3);

(二) 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申报汇总表(加盖市教育局、单位公章)(见附件4);

(三) 请各申报单位或团队于2023年6月10日前将附件1—附件4按要求填报完整,纸质材料寄送至省社指中心,一式三份,同时将电子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: 吴杰、任红

联系电话: 025-86265542, 86265533

联系地址: 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399号

电子邮箱: 1083047094@qq.com

- 附件: 1.《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管理办法》
2.《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标准(试行)》
3.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申报表
4.2023年江苏省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各市申报汇总表

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2023年5月18日